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沙场点兵



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进行动作规范化培训。本报融媒体记者 王 冰 摄

本报讯(记者 王 冰 通讯员 尚林 杰)整齐的队列,飒爽的身姿,响亮的口号……10月30日至11月3日,市人民检察院操场上,司法警察每天的练兵活动成为一道美丽风景线。这是市人民检察院举办的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警务技能培训活动。

此次技能培训活动围绕《商丘市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支队 2023 年训练计划》《商丘市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 2023 年会操及专业技能比武竞赛活动实施方案》,紧扣全省检察机关司法警察第六届警务技能比赛项目,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练什么"的原则,从单警队列动作、盾牌操、应急棍术、擒敌拳、跳绳等项目进行规范化培训,全面提升法警在处置突发事件、检察业务部门办案用警、机关安全保卫等方面的工作能力,更好为检察工作提供服务,高质量完成警务保障任务。培训期间,全体队员精神饱满、士气高昂,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形成了比思想、比作风、比纪

律、比技能的良好氛围。

据该院法警支队负责人介绍,此次封闭式司法警察警务技能培训依据《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训练大纲》要求,遵循"立足职能、贴近实战"的原则,以服务保障检察中心工作需求为引领,以能力素质提升为目标,进一步提升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履职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全市司法警察队伍的整体素质,打造一支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司法警察队伍,为我市检察工作提供有力的警务保障。同时,也是为全省检察机关司法警察第六届警务技能比赛做准备。

"参加为期五天的封闭式司法警察警务技能培训,挥洒的是汗水,收获的是本领!"宁陵县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大队负责人平川谈及培训感受时发出感慨,表示今后他们将更加苦练内功强本领,全方位提升自己的警务技能,为我市在全省检察机关司法警察第六届警务技能比赛中赢得优异成绩贡献力量。

市人民检察院

心理咨询师培训班开班

本报讯(记者 王 冰 通讯员 孟 森)11月4日,市人民检察院心理咨询师培训班开班仪式在商 丘市成长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大教室举行。

开班仪式上,市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部主任许慧君就检察官在工作中不断提高业务能力、掌握心理专业技能、重视加强培训作了讲话。在讲课中,心理咨询师专家吴青通过自己丰富的专业知识,深入浅出、旁征博引,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以轻松自如的互动,让学员全神贯注、如饥似渴地学习知识,受到学员的称赞和夸奖。

接下来,来自市人民检察院的30多名未检检察官,将通过120多个课时接受心理咨询师专业的培训,使检察职业工作水平和操作能力不断得到提升,以适应新时期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形势和要求。

商丘市成长心理咨询服务中心是一家专业从事心理咨询培训服务的机构。其成立18年来,为全市青少年学生存在的各种心理方面的问题及社会上家庭矛盾等问题积极开展心理疏导,促进心理健康、化解各种矛盾,维护和推动商丘市和谐稳定、精神文明建设。



11月2日,宁陵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到张弓镇中心小学,为该校近千名小学生带去一堂主题为"法治阳光照校园 争做新时代好少年"的普法讲座,受到师生们的欢迎和好评。郭 玺 摄

睢县人民检察院

"拒绝酒驾"宣传活动进饭店

本报讯(记者 王 冰 通讯员 韩忠晨)近日,睢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进饭馆及人员密集场所,开展以"拒绝酒驾 安全出行"为主题的宣传活动,进一步加强酒驾醉驾源头管控,预防酒驾醉驾案件造成的道路交通事故及安全隐患。

活动中,该院干警通过张贴倡议书和警示标语、面对面宣传教育和现场交流互动的方式,对涉酒餐馆经营者、就餐群众开展拒绝酒驾宣传,详细讲解酒后驾驶、醉酒驾驶的危害性及承担的法律后果,让"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的意识进一步深入人心,从源头降低酒驾醉驾发案率。

"谢谢你们的普法宣传,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 牢记'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酒后驾车不仅 害人害己,而且还有可能面临刑事处罚。"认真听 完普法宣讲的杨先生说。

能县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我们将继续坚持打击、防范、治理同步推进、多管齐下,联合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积极推进诉源治理,引导广大群众切实做到'不想酒驾、不愿酒驾、不能酒驾',为建设平安睢县贡献检察力量。"





11月7日,民权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志愿者服务队到程庄镇李堂村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送文化下乡活动。图为志愿者为村民演唱戏曲选段《幸福是什么》。 马丽娜 摄

11月7日,宁陵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12名省、市、县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走进法院,让代表委员们近距离了解法院职能、参与司法程序、增进理解支持,并主动接受代表委员监督,听取意见建议。代表委员们对该院在审判执行,特别是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解决执行难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 边丽娜 摄



11月3日上午,虞城县人民法院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虞舜学校34名师生走进法院,"零距离"感受司法阳光。一次参观,能够让学生从小就在心中种下法律的种子。图为在该院四楼第八审判庭,该院法官帮助学生穿上法袍,组织进行"模拟法庭"。 陈金华 摄

逾期不付违约金 执行和解促结案

本报讯(记者 王 冰 通讯 员 刘 军)"感谢法院的高效执行 和法官的辛勤付出,让我感受到 了司法温度和执行速度!"11月3 日,睢阳区人民法院快速妥善执 结一起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 案结事了后,申请人向该案承办 法官表达了感激之情。

2016年5月,小郭与开发商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及补充协议。合同上明确约定了交房时间、延期交房违约金赔偿标准等事宜。后因开发商逾期交房730

天,多次协商未果,小郭拿起法 律武器,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 经睢阳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判 令开发商向小郭支付逾期交房违 约金及天然气初装费等共计8.7万 余元。判决生效后,开发商迟迟 未予履行,小郭向法院申请强制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 干警赵伟在第一时间送达执行通 知书和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 后,多次电话联系敦促开发商主 动履行给付义务,告知其拒不履 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法律 后果及对企业形象与经营带来的 不利影响,并通过网络查控平台 系统对地执行人名下的财产进行

全面查询。 经过执行干警释法析理和反 复沟通,开发商慑于执行高压, 渐渐转变态度,从拖延支付变为 愿意履行义务。最终,在执行干 警的主持下,小郭与开发商达成 和解协议,切实维护了自身合法 权益,该案至此也得以顺利执行 完毕。

强制措施显威力 一日执结俩案件

本报讯(记者 王 冰 通讯员 石中正)"法官,今天我把钱给清,是不是就可以走了。"近日,永城市人民法院城镇法庭对被执行人王某某实施司法拘留措施过程中,被执行人王某某迫于法律的威慑,当场将执行义务履行完毕。

申请人张某某跟随被执行人 王某某务工,事后结算尚欠张某 某1.4万元工资款,王某某出具欠 条后一直未还。张某某提起诉讼 后,法院判决被执行人王某某在 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王张某某 工资款。王某某至今未履行,张 某某申请强制执行。

申请人高某某与被执行人王 某某签订借款合同,双方约定王 某某欠高某某的投资款7万元转 变成借款,并约定了借款利率和 借款期限,原、被告之间形成借 贷关系。被执行人王某某在偿还 3.1万元后,剩余款项一直未履 行, 现申请强制执行。 两起案件进入执行

两起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承办人首先通过网络查控方式对被执行人名下账户进行查控,发现被执行人账户无资金可供执行;承办人又通过电话告知被执行人应尽快履行还款义务,若拒不配合执行将对其采取强制措施。执行过程中,承办人多次联系被执行人告知其应尽快偿还欠款,但被执行人表示"在外地务工拿不到钱",面对承办人告知将其限制高消费及列入失信人员名单,被执行人只说了一句"以后有钱再还"便挂断电话。

经过多日排查,执行干警终于得知被执行人王某某租住的位置。为防止打草惊蛇,周日早上6点钟,执行干警便早早到达该地,此时被执行人还在家中睡觉,睡眼朦胧中开门看到执行干警才瞬间清醒,了解情况后当场履行1.4万元,案件一履行完毕。

因被执行人声称手中没有余 钱偿还案件二的欠款,执行干警 将其带至法院继续采取强制措施。法官对被执行人王某某释法 明理,并告知再拒不偿还将对其 采取司法拘留,王某某迫于法律 威慑主动联系妻子到法院,将案 件二的执行款全部履行完毕。执 行法官据此对王某某解除司法措施,并劝告其今后要遵守法律法 规,自觉主动履行法定义务。

永城市人民法院将继续加大 不如实申报财产、逃避、规避执行 判决裁定等行为的惩戒力度,重点 关注涉民生案件的执行工作,以法 律的盾牌守护诚信观念,用实际行 动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利用平台漏洞购物不付款 恶意骗取衣物货款应退还



基本案情:原告林某是广东省广州市人,被告卜某是夏邑县人。被告通过注册多个抖音账号,利用平台漏洞,在原告开设的抖音店铺分别购买相同款式的衣服。在收到两份一样的商品包裹之后,卜某让快递寄回其中一份衣物,用这一个快递单号同时申请两个账号的退货退款,由此免费获取抖音店铺衣物。林某发现卜某的此种行为后,多次与其沟通,要求退还在抖音店铺恶意骗取的衣服交易款的两倍赔偿款6194.4元,但卜某拒不退还。

调解结案:原告林某诉被告卜某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夏邑县人民法院于今年8月7日立案,8月11日,承办法官蒋昊伸主持调解。在询问卜某为何不支付衣服款时,卜某无法自圆其说,后经过释法析理,卜某认识到自己的行为不当,愿意退回衣服款。最终当事人自愿达成一致意见:被告卜某向原告林某支付3067.2元,即时履行。"我没有想到夏邑法院的法官办案效率这么高,从立案到结案仅用时4天,而且在调解时劝导被告即时履行。"深圳人林某拿到衣服款后,对承办法官蒋昊伸表示感谢

法官说法: 夏邑县人民法院王集法庭负责人蒋昊伸表示,购物付款,天经地义,即便是在网上购物也是如此。随着科技进步和人们诚信意识的提高,网上购物越来越规范,但是仍有人会钻"七天无理由退货"等各种网络购物的漏洞,利用退货机制存在漏洞对卖家实施诈骗。虽然网络空间是虚拟的,但运用网络空间的主体是现实的,无论是个人还是机构,其网上的行为依然是法律所规范的对象。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无论是现实场所还是网络虚拟场所,触及法律底线必将受到严惩,此类"便宜"绝对"不可捡"。希望电商经营者仔细检查退款单号,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



11月8日,梁园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杨光磊到区人民 法院,为干警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政法铁军"专题报告。王建华 摄



11月7日,民权县王庄寨镇信访干部向群众宣传"平安 法治星"知识。今年以来,该镇坚持党建引领,组建党政领导、信访干部、包村干部、村干部开展"面对面"倾听群众心 声、"心贴心"感受群众疾苦活动,不断畅通群众信访诉求通 道,提高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张玉玲 摄





11月8日,骑手们佩戴头盔上路。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一条规定:"机动车行驶时,驾驶人、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使用安全带,摩托车驾驶人及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戴安全头盔。" 王富兴 摄